# 安全教會政策

**英文版本由中央浸信會執事會採納於 2021 年 11 月 18 日**

## 承諾

中央浸信會致力於提供促進身心靈健康安全的場所，服務及活動項目給所有那些與我們有關聯的人。以彰顯基督對他們的愛，特別是兒童，年輕人和弱勢群體。

## 目的

教會採用的 《安全教會政策》以：

- 幫助我們履行聖經的使命，即“盡心，盡義，盡性，盡力愛主你的上帝，並愛人如己”（馬可福音 12：30-31）；
- 實施十項兒童安全準則;
- 提供一個框架，為兒童，年輕人和弱勢群體提供安全的環境和活動項目；以及
- 履行以下相關的法律義務：
    - 針對從事與兒童相關工作的職員和義工；
    - 向政府當局報告事務，包括***兒童性虐待***，***不當性行為*** 和***涉及兒童的可舉報行為***

《安全教會政策》概述了教會在各個領域對原則的承諾。有關這些承諾的實際執行詳情，請參考相關程序和指南。

## 適用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

- 所有教會的領袖，職員和義工
- 所有參加或參與教會及其活動的人;



© Baptist Churches of NSW & ACT 2019

# 1. 教會兒童的活動及對兒童的服事

作為教會，我們致力於提供身心靈健康的活動場所，活動項目和主內關係。

## 1.1 教會領導:

a. 承認兒童和年輕人都是教會組成的部分，並在所有的聚會，講道，培訓和會議等活動中談論這一點;
b. 在適當的情況下，讓兒童和年輕人參與教會生活
c. 在決策關於預算，建築物，裝修，財產使用，裝飾或飲食等問題時，要考慮到兒童和年輕人的需求
d. 在適當的時候讓兒童及年輕人參與教會論壇和會議，鼓勵他們對那些會影響他們的決策發抒己見。

## 1.2 安全教會團隊:

a. 與兒童和年輕人討論以下事實: 他們有權感受到安全，被傾聽，並且其觀點被尊重。（包括商討當他們感到不安全，或受到傷害或懷疑, 或他們懷疑/看到 其他人身處不安全處境或受到傷害時，他們應採取的措施以及應與誰尋求幫助）
b. 確保孩子們可以索取安全團隊成員的聯繫方式

## 1.3 職員和義工:

a. 傾聽並認真對待孩子們的心聲;
b. 與兒童和年輕人討論他們想在小組中推廣的行為，態度或“文化”（想要營造的環境氣氛）;
c. 鼓勵兒童和年輕人就他們希望成為小組成員的內容和活動發表意見。

詳細內容請參考 《參與兒童和青少年活動準則》


© Baptist Churches of NSW & ACT 2019

## 2. 職員和義工

### 2.1 職員和義工的篩查，錄取和就職培訓

a. 教會將對所有職員和義工進行適當的篩選
b. 對於所有將要聘用的職員和義工，教會將進行公平和公開的篩選程序
c. 教會將為所有職員和義工提供適當的入職培訓
d. 所有職員和義工的招聘、錄取和入職培訓應根據《職員和義工守則》規定辦理

### 2.2 職員和義工的培訓和資源配置

a. 教會將確保職員和義工在知識和技能方面受到專業的培訓和提升。比如： 如何為每個人，特別是兒童和年輕人創建安全的空間
b. 教會將確保職員和義工能夠獲得有關創建安全空間的資訊，並確保他們都接受了有關可用程序，準則和表格的適當培訓
c. 教會將以足夠的資源來支持職員和義工，使他們能夠維持並持續提供安全空間給所有人，特別是兒童和年輕人
d. 教會將執行《職員和義工守則》

### 2.3 職員和及義工的行為準則

a. 教會將提供在身心靈上均安全的活動空間，活動項目和主內關係
b. 教會期望所有職員和義工都遵守相關行為準則，其中包括參與兒童/弱勢群體事奉的人。
c. 教會希望職員和義工遵循《參與兒童和年輕人相關活動的準則》

詳細請參考《職員和義工規章以及篩選問卷》


© Baptist Churches of NSW & ACT 2019

# 3. 衝突，投訴和疑慮

## 3.1 應對兒童保護問題

a. 教會將按照《應對兒童保護問題相關程序》，確保適當並及時地報告所有與兒童保護相關的問題，以及與兒童性虐待和（或）不當性行為有關的任何投訴
b. 教會確保所有有關兒童安全方面的問題和投訴都將盡快向政府有關部門報告，並在必要時按照法律職責向警方報告。

## 3.2 投訴的處理

a. 教會將根據《對職員和義工的投訴處理程序》對投訴作出回應
b. 如果有人投訴職員或義工從事虐待，包括對兒童的性虐待和涉及兒童的不當性行為，教會將把該指控視為嚴重違反《行為守則》，並根據《對職員和義工的投訴處理程序》去處理
c. 如果收到涉及輕微違反《行為守則》有關的申訴或投訴，教會可以根據《解決衝突的程序》對事件進行回應處理.

詳情請參考《應對兒童保護問題相關程序》和《對職員和義工的投訴處理程序》

# 4. 環境安全

## 4.1 實體環境（互聯網下）

a. 教會將確保促進實體和互聯網上的安全和身心靈健康，並最大程度地減少兒童和年輕人受到傷害的機會
b. 教會將遵守《工作，健康和安全準則》的要求
c. 教會將考慮實體環境對兒童和弱勢群體潛在危險的影響
d. 教會將識別並解決，在進行計劃和活動的實體環境中所產生的風險
e. 如果教會擁有任何可識別為教會的住宅物業，則教會將確保在該物業下居住的所有成年固定居民在其居住期間獲得並持有 WWCC 或 WWVP 許可
f. 教會將檢查其所支持的任何事工（包括海外事工）是否採取了適當的兒童保護措施 (這包括檢查在海外支持的孤兒院是否也符合相關標準）

## 4.2 互聯網上環境

教會要在任何電子通訊中倡導安全的網上行為

詳情請參考《參與兒童和青少年活動準則》


© Baptist Churches of NSW & ACT 2019

# 5. 風險管理

## 5.1 受關注的人仕

教會將根據《澳洲浸信會對受關注人仕的回應》來處理那些被確定為受關注的人仕

## 5.2 風險評估

a. 教會將確保事工領袖完成並記錄任何與教會有關的風險評估。這包括與教會有關的任何項目或者正在進行的任何活動。
   - 對於常規活動，至少每年進行一次風險評估。當項目活動，出席或地點有重大變化的情況下，也要進行風險評估
   - 對於特殊活動，事工領袖或安全教會團隊將負責完成風險評估

b. 教會將確保採取適當合理的預防措施，以應對在風險評估中發現的風險。在考慮採取適當措施時，教會將考慮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後果的嚴重性以及防止風險的難度

c. 教會要確保風險評估表要存儲在安全的地方至少 45 年

# 6. 協辦機構和附屬機構

a. 教會將要求任何向兒童和/或年輕人提供服務的協辦機構（租戶或使用教會物業的其他機構）至少每年提供一次書面確認，以證明其遵守《兒童安全標準》

b. 教會將確保任何附屬單位/機構（代表教會事工的任何單位或項目）遵守兒童安全標準，包括向治理機構提交的有關兒童安全的年度報告



© Baptist Churches of NSW & ACT 2019

# 7. 記錄保管

a. 教會將以書面和/或以電子方式以安全形式保存所有記錄至少 45 年
   - 如果記錄包含或可能包含敏感資訊，則將以保護機密性的方式對其進行保存，並且只有有限數量的授權人員可以查閱它們
   - 記錄以書面形式保存時，將在充分考慮到查閱許可權和物質文件存放條件的情況下將其保存在安全的位置
   - 以電子方式保存記錄的地方，將對其進行監控，以確保訪查閱的安全性和持續性

b. 記錄項目包括如下（但不限於）：
   - 事工信息表
   - 職員和義工的文件
   - 出勤（簽到/簽出）表
   - 風險評估表
   - 安全教會登記冊
   - 安全教會關注表格以及有關報告決定的任何同期說明
   - 協辦機構和附屬機構的年度安全教會承諾
   - 有日期的《安全教會政策》，以及任何程序，表格及隨時有效的相關文件

詳情請參考《私人隱私政策》

# 8. 審查和問責

## 8.1 內部審核

教會針對此政策進行年度的審查.

## 8.2 外部責任

教會將根據《針對職員和義工投訴的程序》，以及《應對兒童保護問題相關程序》就任何可舉報的行為，兒童保護問題和/或 對認可或合資格的牧師的投訴，向新南威爾士州和首都領地浸信會事工規範負責人徵求意見並與之溝通。

# A. Version Control

| Version No | Changes made/Remarks | Adopted by | Date | Review due date |
|---|---|---|---|---|
| 1.0 | Model template from Baptist Churches of NSW and ACT | Diaconate | 07/05/2020 | 07/05/2021 |
| 2.0 | Annual review. Removed all references to ACT Legislation and Working with Vulnerable People (WWVP) Check | Diaconate | 18/11/2021 | 18/11/2022 |
| 2.1 | Chinese Cantonese version reviewed | | 30/12/2021 | 30/12/2022 |


© Baptist Churches of NSW & ACT 2019